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NVBEMK3K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6）第00001647号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农商银行”）于2024年12月5日募集的10亿元人民币，于2025年9月4日募集的10的10亿元人民币，合计20亿元人民币的绿色金融债券（以下简称“绿色金融债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2025年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详见附件）中所述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真实反映了顺德农商银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实施了有限保证鉴证。

一、顺德农商银行的责任

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有关事宜公告》（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绿色金融债券存续期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18]29号）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设计、执行和维护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顺德农商银行管理层的责任。

二、我们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顺德农商银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中关于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表有限保证鉴证意见。

三、鉴证工作的基础和局限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中所述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

我们的鉴证工作主要包括询问顺德农商银行相关负责人员、查阅绿色金融债券相关的制度和文件、查阅专项业务台账并进行抽样测试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提供的保证水平为有限保证，有限保证鉴证是为获取有限保证而实施的程序，旨在确认信息的可信性，该程序的范围会小于为获取合理保证所实施的程序的范围，因而其保证程度低于合理保证。我们没有执行合理保证的其他鉴证业务中通常实施的程序，因而不发表合理保证的鉴证意见。

四、鉴证结论

基于本报告所述的工作，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顺德农商银行编制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中所述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如实反映顺德农商银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五、鉴证报告的使用

鉴证报告仅供顺德农商银行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 39 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绿色金融债券存续期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18]29 号）的要求所进行的年度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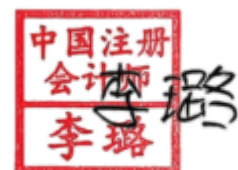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9 日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 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 (2025 年度)

为支持绿色产业项目发展，根据《关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 39 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绿色金融债券。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绿色金融债券存续期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18〕29 号）等文件要求，本行将 2025 年度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愿景、目标以及完成情况。

本行深耕粤港澳大湾区，积极响应国家绿色低碳发展战略，始终秉持与本土企业共生共荣的理念，以金融力量支持大湾区高质量发展。为持续加大对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化升级、绿色服务等产业的支持力度，本行结合自身及市场实际，通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并经决策层审议通过，决定以发行绿色金融债券为契机，努力提升全行绿色金融产品创新能力及绿色金融服务水平，更好地支持实体经济尤其是绿色产业发展。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已累计发行四期共 40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

(二) 报告期内绿色金融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紧密围绕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发展目标，积极引导绿色金融投向低碳领域，努力营造浓厚的绿色金融发展氛围，力争实现绿色金融业务新的跨越，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的可持续绿色发展银行。

本行深化组织架构与机制体系优化，通过制定分支机构绿色信贷专项拓展目标、开辟绿色审批快速通道、窗口指导利率减点、FTP 优惠政策等举措，驱动绿色贷款规模实现稳健增长。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人行口径）为 101.53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9.81 亿元，增速达到 41.57%，支持客户 1,830 户（含个人消费性贷款）。本行于 2025 年成功发行总额为 10 亿元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绿色金融债券”，精准支持绿色金融领域的业务发展。截至 2025 年末，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存续金额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累计投放绿色产业项目的节能减排、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生态环境及水资源节约等环境效益显著。

(三) 各期次绿色金融债券发行情况。

1. 本行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以簿记建档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债券简称：21 顺德农商绿色金融债 01；

债券代码：2121005. IB；

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债券期限：3 年；

票面利率：3.56%；

募资资金到账时间：2021 年 3 月 12 日；

主体/债项评级：AAA/AAA（联合资信）。

该期债券已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到期。

2. 本行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以簿记建档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债券简称：22 顺德农商绿色债 01；

债券代码：2221012. IB；

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债券期限：3 年；

票面利率：2.98%；

募资资金到账时间：2022 年 3 月 17 日；

主体/债项评级：AAA/AAA（联合资信）。

该期债券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到期。

3. 本行于2024年12月3日以簿记建档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第三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绿色金融债券；

债券简称：24 顺德农商绿色债；

债券代码：2421020.IB；

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债券期限：3年；

票面利率：1.95%；

募资资金到账时间：2024年12月5日；

主体/债项评级：AAA/AAA（联合资信）。

4. 本行于2025年9月4日以簿记建档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第四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绿色金融债券；

债券简称：25 顺德农商绿色债；

债券代码：2521009.IB；

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债券期限：3年；

票面利率：1.92%；

募资资金到账时间：2025年9月8日；

主体/债项评级：AAA/AAA（联合资信）。

报告期内，本行存续绿色金融债债券两期，债券余额为20亿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专项用于绿色产业项目，本行制订了《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涵盖绿色金融债券从启动发行至债券到期日期间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要求，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分工、绿色项目评估及遴选管理、绿色金融债券资金的管理及第三方认证和信息披露等事项。根据该《管理办法》，本行已设立专项台账对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的到账、投放及贷款资金收回进行规范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专项用于绿色产业项目。同时，本行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二）绿色项目决策流程和程序。

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由总行金融同业部门负责关注监管部门对绿色项目贷款的认定标准变化情况，并及时反馈至总行相关部门。各分支机构负责从已获得行内审批的项目中初选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公布的《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条件的项目并提交至总行，

由总行公司银行部门负责配合开展项目的界定与评估、统筹绿色项目贷款清单及材料的收集。

（三）绿色项目筛选标准。

对于绿色项目的判断，本行严格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公布的《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中的分类标准，以实际资金使用用途进行甄别、筛选。

（四）推进绿色项目投放的具体举措。

2025年，本行印发了《2025年授信业务工作指引》，明确努力实现“绿色贷款余额增速高于各项贷款余额增速、绿色金融债发行规模持续增长”的目标，积极支持资源节约高效利用、清洁能源、绿色交通、绿色建筑、碳减排等领域项目投融资、项目运营资金需求；支持企业通过技术进步、提升效能、设备改造等降低资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减少温室气体和对自然生态破坏的建设项目；支持环境基础设施升级（如污水资源化利用、污泥无害化处置等）、交通基础绿色设施、绿色供应链等项目投入；支持新型清洁能源、资源综合再利用、绿色生态养殖、生态循环农业等产业领域产品和技术开发的企业。

（五）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情况。

本行制定了规范的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制度，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总行金融同业部门负责牵头绿色金

融债券的收划、记账、付息兑付工作；总行信贷管理部门负责对募集资金对应的绿色项目贷款进行贷后管理，跟踪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定期编制和登记资金使用台账；总行公司银行部门负责对绿色项目贷款进行额度管理工作；总行计财部门负责根据总行金融同业部门的申请开立对应内部账户，设置业务会计分录，根据债券资金的收付情况合理安排资金头寸；总行运营管理部门根据总行金融同业部门出具的收划款函件进行募集资金收款确认、账务处理以及绿色金融债券的本息支付的资金划拨；总行合规与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对绿色金融债券业务进行合规性审查，并对其管理及执行情况进行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各分支机构按照行内相关信贷制度履行绿色项目贷款业务的日常管理职责，对绿色项目贷款进行投放及收回计划管理。

（六）第三方评估认证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本行聘请了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评估认证机构，对本行绿色金融债券的资金使用及管理、项目评估及筛选、信息披露及报告等方面进行评估，审核其是否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公布的《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的相关要求。

表 1: 绿色金融债券评估认证机构情况表

序号	债券名称	评估认证机构	募集资金鉴证机构
----	------	--------	----------

1	24 顺德农商绿色债及 25 顺德农商绿色债	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行存续的两期绿色金融债券（24 顺德农商绿色债及 25 顺德农商绿色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绿色领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续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累计投放绿色产业项目贷款 101,180.43 万元，累计投放项目数量 37 个，累计投放金额分布领域分别为节能降碳产业 79,709.37 万元，占比 78.78%；环境保护产业 3,522.75 万元，占比 3.48%；资源循环利用产业 12,777.00 万元，占比 12.63%；能源绿色低碳转型 1,966.97 万元，占比 1.94%；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 2,557.80 万元，占比 2.53%；基础设施绿色升级 646.54 万元，占比 0.64%。

2. 报告期内绿色项目的投放和到期情况。

2025 年度，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新增投放绿色产业项目贷款 99,277.39 万元，涉及绿色项目 35 个；还款金额 8,913.79 万元，涉及绿色项目 14 个；到期绿色项目 5 个；资金投向分布在《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 年版）中的节能

降碳产业、环境保护产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六大领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投放绿色产业项目余额 92,266.64 万元，涉及绿色项目 33 个。

3. 新项目与存量项目再融资情况。

2025 年度，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新增投放绿色产业项目贷款 99,277.39 万元，涉及绿色项目 35 个，其中新项目 34 个，新项目融资金额 99,180.28 万元；存量项目 1 个，存量项目再融资金额 97.11 万元。

4. 报告期内的募集资金投向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投放余额 92,266.64 万元，涉及绿色项目 33 个，资金投向分布在节能降碳产业、环境保护产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六大领域。报告期末投放余额涉及绿色项目绿色产业类别见表 2。

表 2：绿色项目涉及绿色产业类别

《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 年版）》分类	地域分布	投放余额 (万元)	项目数量 (个)
1. 节能降碳产业-1.1 高效节能装备制造-1.1.8 节能风机风扇制造	广东	400.00	1
1. 节能降碳产业-1.1 高效节能装备制造-1.1.14 高效节能低碳家用电器制造	广东	16,172.68	8

《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分类	地域分布	投放余额 (万元)	项目数量 (个)
1. 节能降碳产业-1.1 高效节能装备制造-1.1.18 绿色建筑 材料制造	广东	55,740.00	4
1. 节能降碳产业-1.3 节能降碳改造-1.3.5 绿色照明改 造	广东	539.71	1
2. 环境保护产业-2.1 先进环保装备和原料材料制造 -2.1.2 水污染防治装备制造	广东	100.00	1
2. 环境保护产业-2.1 先进环保装备和原料材料制造 -2.1.4 固体废弃物收集、贮存、运输及处理处置装备制 造	广东	485.94	1
2. 环境保护产业-2.1 先进环保装备和原料材料制造 -2.1.8 无毒无害原料、产品生产与替代使用	广东	426.00	1
2. 环境保护产业-2.1 先进环保装备和原料材料制造 -2.1.9 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生产	广东	435.80	1
2. 环境保护产业-2.3 水污染治理-2.3.4 重点行业水污 染治理	广东	500.00	1
2. 环境保护产业-2.5 其他污染治理和环境综合整治 -2.5.1 工业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处置	广东	231.06	1
2. 环境保护产业-2.5 其他污染治理和环境综合整治 -2.5.2 危险废物处理处置	广东	1,202.76	2
3. 资源循环利用产业-3.2 资源循环利用-3.2.5 废旧物 资循环利用	广东	12,014.60	4
4. 能源绿色低碳转型-4.1 新能源与清洁能源装备制造 -4.1.2 太阳能利用装备制造	广东	1,070.00	1
4. 能源绿色低碳转型-4.3 能源系统安全高效运行 -4.3.2 新型储能设施建设和运营	广东	894.97	2

《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分类	地域分布	投放余额 (万元)	项目数量 (个)
5. 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5.1 生态农林牧渔业-5.1.14 绿色畜牧业	广东	1,449.00	2
6.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6.2 绿色交通-6.2.3 充电、换电和加气等设施建设和运营	广东	292.30	1
6.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6.2 绿色交通-6.2.4 智能交通体系建设和运营	广东	311.83	1
合计	—	92,266.64	33

（二）闲置资金情况及下一步计划。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闲置余额为 10.77 亿元，募集资金闲置期间，本行将按照人民银行相关规定，主要用于投资具有良好信用等级和市场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行后续将进一步加大对绿色项目贷款的投放力度，尽快将闲置资金进行投放，大力支持节能降碳产业、环境保护产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服务、绿色消费、绿色贸易等，发挥绿色金融债券对推动经济转型和产业结构升级的积极作用，为服务实体经济做出更大贡献。

（三）其他提示信息。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绿色金融债券支持的绿色企业或项目未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或其他环境违法事件。本行将继续加强

绿色金融债券支持企业或项目的投后监测与管理，若发现涉及重大污染责任事故或其他环境违法事件，将及时向中国人民银行等上级监管部门汇报并制定可行的处置措施。

（四）募集资金支持绿色项目情况与环境效益

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支持绿色项目情况与环境效益情况如下：

1. 绿色项目资金投放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募集资金投放金额排名前 10% 的项目以及投放金额在 500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进行筛选，符合条件的绿色项目共计 4 个，绿色项目资金投放情况如下：

表 3：2025 年度投放金额排名前 10% 以及投放金额在 500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在地域	所属类别	项目概述及环境效益	累计投放金额（万元）	投放余额（万元）
1	某绿色产品制造项目	广东省佛山市	1. 节能降碳产业-1.1 高效节能装备制造-1.1.18 绿色建筑材料制造	募集资金用于绿色建筑材料制造类项目的运营。该项目生产实木地板，产品已获得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满足《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GB/T 35601-2017）相关标准要求。该项目生产绿色建材产品，绿色建材从生产、使用以及废弃后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方面，与普通建材相比，降低了危害生态环境的污染物产生量，极大的减少了对环境的污染。	45,800.00	45,800.00
2	某绿色建材制造项目	广东省佛	1. 节能降碳产业-1.1 高效节能装备制造-1.1.18	募集资金用于绿色建筑材料制造类项目的运营。该项目生产给水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产品均已获得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三星	8,000.00	8,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在地域	所属类别	项目概述及环境效益	累计投放金额(万元)	投放余额(万元)
		山市	绿色建筑材料制造	级)。绿色建材产品对产品生产、使用过程中废弃物回收和再利用的性能指标较普通建材产品有较高的要求,产品寿命的延长和功能的改善,使有限的能源、资源得以充分利用,同时有效促进环保健康绿色建材的应用及推广,有利于降低建筑的运营能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3	某节能家用电器制造项目	广东省佛山市	1. 节能降碳产业-1.1 高效节能装备制造-1.1.14 高效节能低碳家用电器制造	募集资金用于高效节能低碳家用电器制造类项目的运营。该项目生产家用燃气灶具、吸油烟机等产品,产品满足《家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0)、《吸油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39)中一级能效标准。节能装备相对于传统设备,具有更高的能源转换效率,能够在相同的工作条件下完成相同或更多的任务,但消耗的能源更少,节能装备应用于产业升级、企业技术创新及设备更新,能够降低产品单位产出的能耗,具有碳减排效益。	5,000.00	5,000.00
4	某节能家电制造项目	广东省佛山市	1. 节能降碳产业-1.1 高效节能装备制造-1.1.14 高效节能低碳家用电器制造	募集资金用于高效节能低碳家用电器制造类项目的运营。该项目生产家用热水器等产品,产品满足《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中一级能效标准。高效节能装备相比传统装备产品,能够在提供同等功效的情况下显著降低能耗。这种节能效果有助于减少电力消耗,进而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和使用,减少了温室气体排放。	5,000.00	5,000.00
合计					63,800.00	63,800.00

其他项目情况如下:

表 4: 其他项目投放情况

序号	项目类别	所在地域	所属类别(到二级)	环境效益	累计投放金额(万元)	投放余额(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所在地域	所属类别 (到二级)	环境效益	累计投放 金额(万元)	投放余额 (万元)
1	节能风机 风扇、绿色 建筑材料 制造及高 效节能低 碳家用电 器制造类 项目	广东省 佛山市	1. 节能降 碳产业 -1.1 高 效节能装 备制造	高效节能装备相比传统装备产品,能够在提供同等功效的情况下显著降低能耗。这种节能效果有助于减少电力消耗,进而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和使用,减少了温室气体排放。绿色建材从生产、使用以及废弃后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方面,与普通建材相比,降低了危害生态环境的污染物产生量,极大的减少了对环境的污染。	15,352.68	8,512.68
2	绿色照明 改造类项 目	广东省 佛山市	1. 节能降 碳产业 -1.3 节 能降碳改 造	绿色照明灯具产品有效促进社会在用能消费端的能效提升,相较于一般的照明灯具而言,可以大大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减少照明灯具在使用过程中的电力消耗,从而间接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556.69	539.71
3	水污染防 治装备制 造、高效 低毒低残 留农药生 产、无毒 无害原 料、产品 生产与替 代使用及 固体废弃 物收集、 贮存、运 输及处理 处置装 备制造类 项目	广东省 佛山市	2. 环境保 护产业 -2.1 先 进环保装 备和原 材料制 造	污水处理装备的制造有利于保障废水处理效率,削减废水中的有机物、悬浮物等污染物,保护水生态环境。低毒低残留农药在植物体、农产品内和土壤中更易于降解、残留低,更好的保护环境、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推动当地农业实现节约、高效、保护环境和无害化的可持续发展。水性涂料产品相比于传统的溶剂材料,以水为主要溶剂,可实现减少资源消耗同时降低挥发性有机物等废气污染物的排放,有效改善空气质量,促进环保健康无毒无害产品的应用及推广,助力绿色建筑、工业制造领域的可持续发展。固体废弃物处理装备制造,有利于固体废弃物的资源化循环利用,具有间接的资源节约及高效利用的环境效益。	1,588.94	1,447.74
4	重点行业 水污染治 理类项目	广东省 佛山市	2. 环境保 护产业 -2.3 水 污染治理	水污染治理类项目有利于保障废水处理效率,削减废水中的有机物、悬浮物等污染物,保护水生态环境。	500.00	500.00
5	工业固体 废弃物无 害化处理 处置、危 险废物处 理处置类 项目	广东省 佛山市、 珠海市	2. 环境保 护产业 -2.5 其 他污染 治理和 环境综 合整治	工业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处置项目可实现年处理工业固体废物 30 万吨、回收金属类 1 万吨,具有较为显著的资源节约及高效利用的环境效益。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类项目共可实现处理危险废物 23.65 万吨/年,避免因危险废物堆放产生的较大环境影响,同时具有较为显著的资源节约及高效利用的环境效益。	1,433.82	1,433.82

序号	项目类别	所在地域	所属类别 (到二级)	环境效益	累计投放 金额(万元)	投放余额 (万元)
6	废旧物资循环利用类项目	广东省佛山市	3. 资源循环利用产业-3.2 资源循环利用	废旧物资循环利用类项目的实施能够充分利用废旧物资及再生资源,最大限度的减少资源和能源的消耗并充分利用,节能减碳效果显著,达到无害化、减量化和资源化处理。资源综合利用类项目可实现可实现碳减排量为1.45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年,替代化石能源量为2.83万吨标煤/年,二氧化硫削减量为95.90吨/年,节水量42.11万吨/年。	12,777.00	12,014.60
7	太阳能利用装备制造类项目	广东省珠海市	4. 能源绿色低碳转型-4.1 新能源与清洁能源装备制造	太阳能利用装备制造类项目既支持了太阳能发电装备制造类项目的发展,又为地区光伏产业的发展提供设备与技术,具有间接的节能降碳减污环境效益。	1,070.00	1,070.00
8	新型储能设施建设和运营类项目	广东省佛山市	4. 能源绿色低碳转型-4.3 能源系统安全高效运行	新型储能设施建设和运营类项目可增加系统的备用容量,有利于保证电网的安全稳定运行,有利于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在电网中的消纳,促进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减少对化石能源的依赖,进而减少了温室气体排放。	896.97	894.97
9	有机、绿色等认证农业及绿色畜牧业类项目	广东省佛山市、英德市	5. 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5.1 生态农林牧渔业	绿色有机食品在生产加工过程中禁止或限制使用农药、化肥等,对于保持土壤肥力、避免因为农药化肥过量使用进入土壤、水体引起土壤污染、水体富营养化具有积极意义。绿色畜牧业类项目通过减量化生产、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生态化循环,提高了资源利用效率,实现农牧业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项目建设可有效降低农业污染,保护周边空气、土壤、地下水资源。	2,557.80	1,449.00
10	充电、换电和加气等设施建设和运营及智能交通体系建设及运营类项目	广东省佛山市	6.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6.2 绿色交通	新能源充电桩的建设在一定程度上可有效优化电网负荷,实现削峰填谷,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减少了污染物排放。智慧化智能化信息平台的利用有效提高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通过智能化系统使数据资源得到最大化利用;此外,停车场配备有充电桩,间接推动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同时可起到消纳清洁能源的功能。	646.54	604.14
合计					37,380.43	28,466.64

表 5: 其他项目的地域分布

地域分布	投放余额 (万元)
广东	28,466.64

2. 绿色债券整体环境效益。

本行绿色金融债券根据在投项目相关数据材料,对项目所产生的环境效益进行测算汇总,本报告期内绿色产业项目贷款资金产生的整体环境效益如下:碳减排量为 1.45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年,替代化石能源量为 2.83 万吨标煤/年,二氧化硫削减量为 95.90 吨/年,节水量 42.11 万吨/年。按照投放余额占总投资比例对在投项目所产生的环境效益进行折算,本次绿色金融债券投放余额支持的环境效益如下:碳减排量为 3,781.47 吨二氧化碳当量/年,替代化石能源量为 7,503.49 吨标煤/年,二氧化硫削减量为 37.91 吨/年,节水量 14.71 万吨/年。在投项目可有效实现减少资源消耗,降低废气污染物的排放,有效改善空气质量,保护地下水、土壤环境,推动工业制造、农业等领域的可持续发展。

3. 典型绿色产业项目案例分析。

现将本行绿色金融债券已投项目中选取 6 个典型项目核算产生的环境效益。典型项目的基本情况及环境效益如下:

(1) 某绿色建筑材料制造项目

该项目生产给水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材、给水用聚乙烯 (PE) 管材,产品均已获得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证书 (三星

级)。绿色建材产品对产品生产、使用过程中废弃物回收和再利用的性能指标较普通建材产品有较高的要求,产品寿命的延长和功能的改善,使有限的能源、资源得以充分利用,同时有效促进环保健康绿色建材的应用及推广,有利于降低建筑的运营能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2) 某高效节能家用电器制造项目

该项目生产家用燃气灶具、吸油烟机等产品,产品分别满足《家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0)、《吸油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39)中一级能效标准。节能装备相对于传统设备,具有更高的能源转换效率,能够在相同的工作条件下完成相同或更多的任务,但消耗的能源更少,节能装备应用于产业升级、企业技术创新及设备更新,能够降低产品单位产出的能耗,具有碳减排效益。

(3) 某无毒无害原料生产与替代使用类项目

该项目产品全部为水性涂料,主要包括水性木漆涂料、水性高弹性防水涂料(丙烯酸成分)、水性醇酸树脂等,满足《国家鼓励的有毒有害原料(产品)替代品目录(2016年版)》中所列替代品要求。该项目生产的水性涂料产品相比于传统的溶剂材料,以水为主要溶剂,可实现减少资源消耗同时降低挥发性有机物等废气污染物的排放,有效改善空气质量,促进环保健康无毒无害产品的应用及推广,助力绿色建筑、工业制造领域的可持续

发展。

(4) 某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生产项目

该项目生产甲氧虫酰肼、联苯肼酯等低毒低残留农药，其中甲氧虫酰肼、联苯肼酯农药类别均为杀虫剂，主要作物分别为甘蓝、柑橘树，毒性均为微毒，均满足《种植业生产使用低毒低残留农药主要品种名录（2016）》要求。该项目生产的低毒低残留农药在植物体、农产品内和土壤中更易于降解、残留低，更好的保护环境、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推动当地农业实现节约、高效、保护环境和无害化的可持续发展。

(5) 某废旧金属回收利用项目

废旧资源的再生利用是循环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项目通过废旧金属的回收及分拣等加工处理，以资源化的方式得到了重复利用，项目可实现回收废钢 9.1 万吨/年，项目实施可以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降低对自然环境的影响。经测算，预计可实现碳减排量为 1.27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年，替代化石能源量为 2.43 万吨标煤/年，节水量 12.74 万吨/年。

(6) 某危险废物处理项目

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实现对危险废物的处理处置，可实现处理危险废物 8.15 万吨/年，具体为处理含铅废物（HW31 类中的 384-004-31、900-052-31）。该项目可有效避免因危险废物堆放产生的较大环境影响，减少堆放产生的渗滤水对地表和地下水的

污染，同时具有较为显著的资源节约及高效利用的环境效益。

五、信息披露制度与执行

本行按照监管机关和主管部门的要求，真实、准确、充分、及时地对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予以披露，主要包括定期报告和重大事件披露、相关信息披露机制建设情况及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本行制定了《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重点明确了绿色金融债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债券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规则如下：

1. 定期报告：绿色金融债券存续期内，本行按季度向市场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于每年4月30日前披露上一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年度报告和经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本年度第一季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每年8月31日、10月31日前分别披露了本年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 重大事件披露：对影响本行履行债务的重大事件，本行将及时向主管部门和监管机构报告该事件有关情况，并按照其指定的方式向投资者进行披露。

3. 满足《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信息披露操作细则》、中国人民银行〔2015〕第39号公告《关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绿

色金融债券存续期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18〕29号）等监管文件要求等绿色金融债券相关规定的其他信息披露事项。

本行自绿色金融债券发行以来已切实按照上述披露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分别已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7月31日、2025年10月27日完成上一年度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季度报告披露，披露渠道分别为中国货币网和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时点和质量符合要求。

特此报告。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9日

